

证券代码：870226

证券简称：盛灿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深圳盛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2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视频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珺珺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198,99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赵曰强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马全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故提名赵曰强先生为新任董事，任期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赵曰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98,9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股票发行完毕，公司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36,005,270.43 元，除去发行的中介机构费用人民币 408,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597,270.43 元，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包括支付采购价款、员工薪酬、研发费用、日常办公费用以及市场推广费等。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以内有效。

（3）投资产品的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及安全性；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收益，实现收益归全体股东享有。

公司选择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为防范风险，本议案中的流动性管理所进行的投资范围，限定在货币基金、银行存款、国债；不得投资于信用债，不得进行回购、逆回购操作；不得通过信托产品、私募基金产品等通道进行流动性管理。公司须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98,9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目前业务的开展情况，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实施公司发展战略、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终止挂牌申请的相关材料，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时间为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盛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98,9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申请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的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98,9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护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珺珺、高兴承诺由其自身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的股票按照价格进行回购，具体内容如下：

1、回购对象

- 1) 在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 未参加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 3) 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提交书面回购申请，要求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 4) 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 5) 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6) 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况。

满足上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其持有公司的股份，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2、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不低于股东取得股份的成本价，具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3、回购有效期

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审议通过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的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之日起 10 个自然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通过书面方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申报回购事项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4、争议调解机制

若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特别提示及联系方式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按照公告安排时间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回购事宜。

以下为公司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磊（董事会秘书）

电话：0755-26398369

电子邮箱：wangl@sctek.com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研路9号比克科技大厦901-A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98,9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盛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盛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7 日